



职安警示

货车式起重机翻倒因而被堕下的负荷物击毙

1. 意外日期：2017年8月
2. 意外地点：于一个建筑地盘的路旁
3. 意外摘要：

一部货车式起重机在吊运时翻倒，引致一台重型作业装置从其载货斗上堕下并击毙该起重机的操作员。

4. 给拥有人 / 承建商 / 雇主的职安警示：

为确保安全使用流动式起重机进行吊运操作，起重机拥有人 / 承建商 / 雇主应提供及维持一个安全工作系统，该系统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委任合资格人士就吊运操作进行针对性的风险评估，在充分考虑所有相关的因素后，包括负荷物的大小和重量、地面情况，以及工作环境所涉及的影响后，找出所有与吊运操作相关的潜在危害；
- 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制定吊运操作计划，内容须涵盖拣选适当的起重机 / 起重装置、适当地选择起重机的设置地点和相关工人的资格；
- 委任一名合格的吊运督导人员全盘监督吊运操作；
- 确保在使用前，流动式起重机经由合资格检验员进行测试和彻底检验，以及定期由合资格的人检查，并确认处于安全操作状态；



- 确保流动式起重机已按照制造商的指示进行定期检查及保养，从而确定起重机的结构良好并处于安全操作状况；
- 确保流动式起重机不得使用，除非该起重机已配备运作正常的安全负荷自动显示器并且不会在其安全操作负荷的范围以外使用；
- 遵从制造商的建议及指示以确保流动式起重机的稳定性，包括保持起重机的水平度、支重脚撑的伸展，以及限制吊臂于指定范围内进行吊运操作；
- 执行严格控制措施以确保支重脚撑适当地设置后才开始吊运操作；
- 设置流动式起重机在坚实的地面上及使用最少较支重脚撑浮盘面积大三倍的适当底垫 / 木块垫脚，以完全及稳固地将浮盘支撑；
- 确保流动式起重机只由持有适用于该起重机所属种类的有效证书的人士操作；
- 为起重机操作员及参与吊运操作的工人 / 雇员提供与起重机操作的安全工作系统相关的足够数据、指导及训练；以及
- 制定及实施有效的监督制度，以确保上述的安全措施获得严格遵从。

5. 参考资料：

- [《安全工作系统》¹](#)
- [《资料、指导及训练 5 部曲》¹](#)
- [《安全使用流动式起重机工作守则》¹](#)
- [《地盘意外个案简析系列 — 流动式起重机》¹](#)

¹按此检视文件



职业安全及健康部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Branch
劳工处
Labour Department



免责声明

本职安警示旨在发生严重意外后，尽早提醒有关人士采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预防措施，以保障从事类似工作人员的安全。本警示内的资料只属一般指引，不会减轻、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须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法律责任。资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导人员应自行评估本警示内的资料，按本身情况决定有关资料是否可在作业中应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内的资料而招致任何损失或损害，劳工处概不负责。

注：本职安警示的内容并非详尽无遗，日后如有更多相关资料，会在有需要时加以补充或修订。